

合同编号：

主题教室展陈更新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委托方）：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党校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6 号

乙 方（受托方）：北京歌华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一号歌华大厦 A 座 8 层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委托内容

（一）项目名称：主题教室展陈更新项目

（二）展区、展项：上楼楼梯、序厅、第一篇章、第二篇章共七个单元、（专区首都稳全国稳）及尾厅；

（三）委托内容：在甲方的指导下，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京华实践主题教室 - 视频制作服务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制作主题宣传片影片：宣传片的视频剪辑、后期特效、配乐、包装、字幕等工作；制作互动程序：分项首页界面 — 分项界面 — 详细信息展示。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

第二条 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额：人民币壹佰柒拾玖万壹仟肆佰元整（¥【1791400.00】元）。

（二）付款方式：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50%，即人民币【捌拾玖万伍仟柒佰】元整（¥【895700.00】元）；项目内容全部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50%，即人民币【捌拾玖万伍仟柒佰】元整（¥【895700.00】元）。若费用涉及财政审批或需履行甲方内部付款流程，甲方因此未能在约定时间内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付款时间相应顺延至审批或流程完成之日。甲方应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或内部流程结束后及时安排付款。

（三）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开具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并自行承担税费，乙方延迟开具的，甲方付款义务顺延至收到发票之后 5 日内；若约定费用涉及审批且甲方因此未按约定时间付款的，则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甲方无需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四）若甲方中途变更委托要求，应追加支付该变更所引起的合理服务费和经费，但因乙方原因造成上述变更的除外。非因乙方违约，若甲方中途解除合同或取消委托事项的，应本着公平原则，按照当时乙方工作完成部分占总体服务工作的比

例，支付相应服务费和已经发生的经费。

（五）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歌华展览有限公司

账号：020023211920100068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渊潭支行

乙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在甲方付款前 3 日书面告知，因乙方未及时告知造成甲方付款迟延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协助提供项目相关材料；
- 2.安排相关专职人员指导配合乙方的工作；
- 3.负责相关各方的协调沟通；
- 4.按合同规定，支付费用；
- 5.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成果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约定及甲方实际需求为准，验收合格的，以甲方确认的书面材料为准，但验收合格不视为减轻或免除乙方对服务成果质量所应承担的责任；
- 6.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为乙方签发所需要的各种授权委托书；
- 7.甲方有权对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任何交付物提出修改意见。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次数不受限制。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修改意见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相应的修改。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按照本合同规定，完成委托任务，按要求提交工作成果；
- 2.如甲方对创作内容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根据实际按甲方要求修改，修改时

间由双方协商；

- 3.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相应的合同义务；
- 4.乙方应保证其工作过程中及交付作品中使用的音乐、音效、画面、字体等素材不构成对第三方任何权利的侵权，同时乙方保证其成果不构成对第三方的违约或第三方权利的侵犯，亦不会使甲方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否则视为服务成果未通过验收；
- 5.严格遵守相关工作纪律，对本合同以及因履行本合同获知的甲方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该等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终止履行。乙方人员因履行本合同遭受任何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安全事故或引起其他争议纠纷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6.乙方承诺，针对甲方提出的任何修改意见（无论次数），乙方不得以超出原定工作范围、增加工作量或超过预算等为由拒绝修改或要求追加费用；
- 7.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技术方案、软件代码、文档资料、图片、音视频及其他任何形式的成果）均为乙方原创，或乙方已获得合法、完整、充分的授权，足以使甲方根据本合同目的使用上述成果，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人格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第四条 版权归属

- （一）本合同项下乙方创作成果的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 （二）甲方有权对创作成果进行修改、改编、制作、发行、表演、广播、信息网络传播等使用，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 （三）乙方不得将创作成果的著作权转让给第三方，或授权第三方使用，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和解除

(一) 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二)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与本项目直接相关的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双方同意解除合同；

3. 乙方严重违约（如乙方违反工作纪律、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甲方要求，经催告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的等）。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应按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费用，但若甲方因财政资金审批导致延期付款的，应提前告知乙方延期的时间，不视为甲方违约。

(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委托工作，每逾期一日，按照服务费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因甲方未按期提供资料而延误的，不视为乙方违约，可以顺延相应期限。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当等原因，使引导资金流失、浪费的，乙方无权收取服务费，已收取的应予退还。乙方逾期达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需支付逾期部分所涉费用，如相应费用已支付的，乙方应予以退还，除此之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费用总额 3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三) 乙方服务成果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乙方应采取返工等补救措施，未采取补救措施或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需支付不符合要求部分所涉费用，如相应费用已支付的，乙方应予以退还，除此之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费用总额 3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四) 乙方未尽知识产权保护或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费用总额 3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视为甲方全部实际损失。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五) 若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乙方应向甲方支

付本合同总金额 300%的违约金。因此导致甲方遭受任何形式的索赔、诉讼、行政调查、处罚或声誉损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六）乙方向甲方赔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第七条 廉政承诺

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判。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义务履行完毕止。

第十条 其他条款

乙方交付作品经甲方确认采用后，乙方不得将其交付作品以任何方式另行使用或提供给第三方，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作品流出，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合同所涉及的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向除其参与本合同的工作人员以外的第三方披露涉及本合同及工作方案等信息。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党校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8月6日

乙方（盖章）：北京歌华展览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8月6日

附件：

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01	视频编辑服务	秒	240	1500	360000	1. 服务内容：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涉及的各类宣传视频、培训视频、活动视频的剪辑、调色、字幕添加、特效处理、音频优化、格式转换等服务； 2. 月度节点规划：根据甲方需求，编辑（包括但不限于主题片、首都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经济发展、科 创中心建设、民主法治、文化中心建设、首都环境、超大城市治理、首都安全、首都党建等）主题视频，累计不少于 12 条视频编辑服务，总时长不超过 240 秒； 3. 服务标准：每条视频提供不少于 3 次免费修改，7*24 小时应急响应，交付周期不超过 3 个工作日/条。
02	视频制作服务	秒	100	6700		1. 服务内容：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 涉及的主题宣传片、各单元讲授内容视频的全流程制作服 务，包括脚本策划、拍摄指导、素材拍摄、动画制作、后期合成、配音配乐、成片输出等全链条服务； 2. 月度节点规划：根据甲方需求，制作（包括但不限于主题片、首都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经济发展、科创中心建设、民主

					670000	法治、文化中心建设、首都环境、超大城市治理、首都安全、首都党建等)定制化视频,累计不少于5条定制化视频制作服务,总时长不超过100秒; 3. 服务标准:每条视频提供不少于5次免费修改,提供全流程项目对接,成片交付周期不超过15个工作日/条,提供原始素材归档服务。
03	UI 设计内容调整务	次	10	2600	260000	1. 服务内容: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涉及的展厅互动系统、触摸屏的 UI 界面设计调整、视觉 优化、内容更新、交互逻辑优化等服务; 2. 服务范围: 首页整体视觉改版与栏目结构优化;展厅互动系统 UI 界面升级与交互逻辑优化;专题页面设计与上线;系统界面流程优化与视觉升级;多终端(电脑/平板)UI 界面一致性适配;日常内容更新、bug 修复与细节优化,全年累计不少于10次调整服务; 3. 服务标准:每次调整提供不少于3次免费修改,7*24 小时应急响应,常规需求交付周期不超过3个工作日,重大改版需求交付周期不超过7个工作日。

04	UI 程序架构调整服务	次	5	30000	150000	1. 服务内容：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 涉及的各类互动系统、管理平台架构优化、功能模块开发、bug 修复、性能提升、兼容性适配、安全加固等服务； 2. 服务范围： 整体架构优化与访问速度提升；系统功能模块升级与 数据交互优化；程序架构重构与兼容性适配优化；展厅互动系统程序架构升级与多设备适配；系统安全加固与性能 优化，全年累计不少于 5 次架构调整服务； 3. 服务标准：每次架构调整提供全流程测试报告，7*24 小时技术支持，常规调整交付周期不超过 7 个工作日，重大架构调整交付周期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提供 1 年免费 售后服务。

05	展墙文字调整更新服务	项	1		140000 其中 <u>20次文字调整:</u> <u>20*50*100=100000</u> <u>10次展板更换:</u> <u>10*1000=10000</u> <u>5次展墙整体更新</u> <u>5*6000=30000</u>	1. 服务内容: 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涉及的展厅展墙、展板、导视牌、文化墙的文字内容修改、字体调整、尺寸优化、材料更换、安装维护等全流程服务; 2. 预判统计: 服务频次: 全年度累计不少于 20 次文字内容调整、10 次展板材料更换、5 次整体展墙内容更新服务; 3. 服务标准: 提供免费上门测量、设计、安装、维护服务, 7*24 小时应急响应, 常规需求交付周期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紧急需求 24 小时内响应并完成。
06	展墙图片内容更新服务	项	1			1. 服务内容: 2026 年全年度京华实践主题教室展陈更新 涉及的展厅展墙、展板、文化墙的图片内容更换、分辨率 优化、尺寸调整、色彩校准、材料打印、装裱安装、维护 更新等服务; 2. 预判统计: 服务频次: 全年度累计不少于 15 次图片内容更换、 8 次展板整体更新、3 次主题图

					110000	片展设计制作服务：
					其中 <u>15 次图片更换：</u> <u>15*800=12000</u> <u>8 次展板更换：</u> <u>8*1000=8000</u> <u>3 次主题图片展</u> <u>3*30000=90000</u>	3. 服务标准：提供免费上门测量、设计、打印、装裱、 安装服务，7*24 小时应急响应，常规需求交付周期不超过 3 个工作日，紧急需求 24 小时内响应并完成。
18		合计			¥1,690,000	
19		税金(税率 6%)			¥101,400	
20		总计			¥1,791,400	